

004547

柳林社志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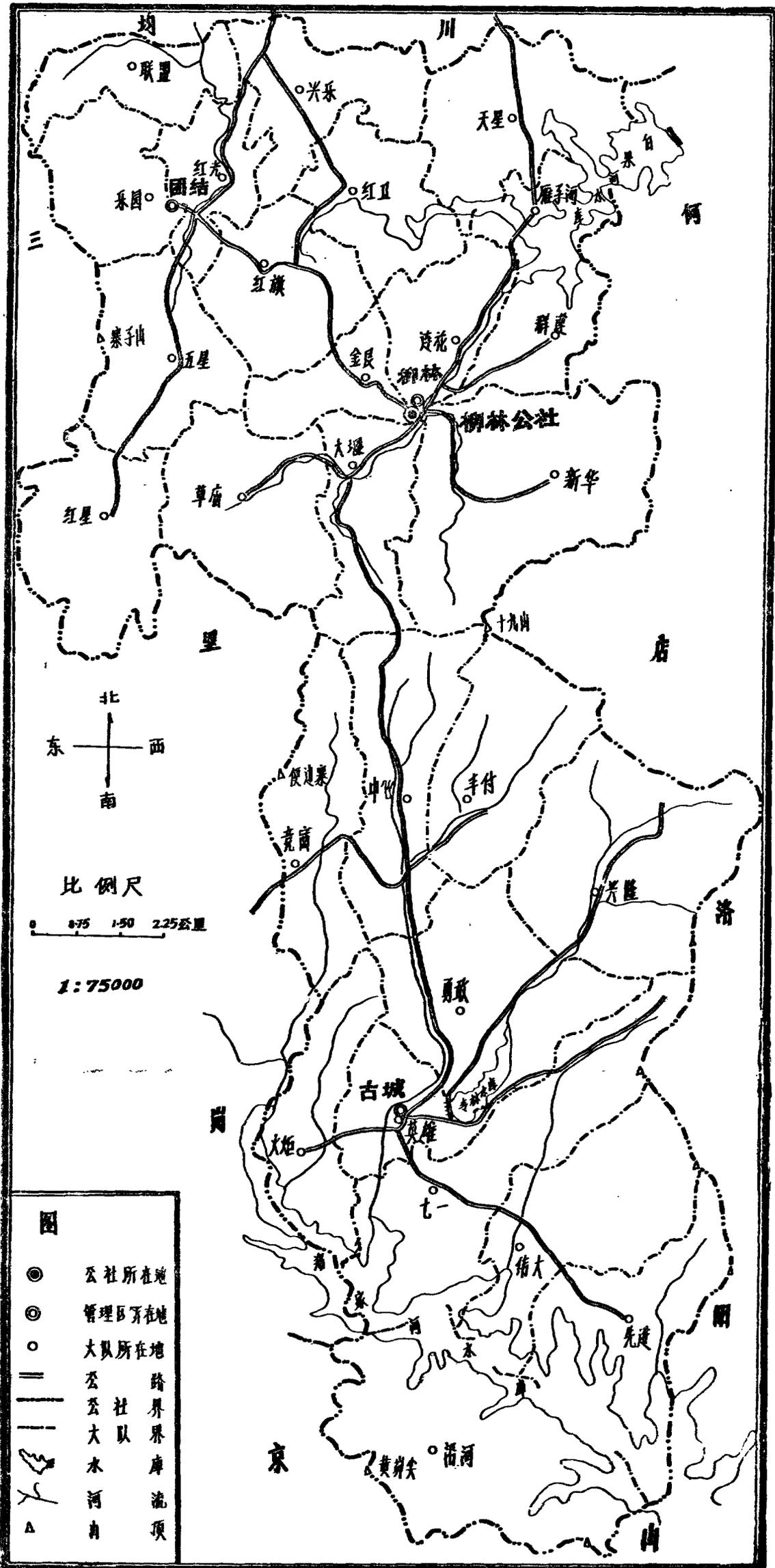
《柳林社志》编写组

一九八三年三月

# 柳 林 社 志

随县《柳林社志》编写组  
一九八二年十月

# 柳林公社地图



# 目 录

## 柳林公社地图

序言	( 1 )
一、建置沿革	( 3 )
二、行政区域	( 5 )
三、自然地理	( 18 )
四、大事记	( 27 )
五、领导机构	( 45 )
六、农业	( 51 )
七、林业	( 80 )
八、畜牧业	( 86 )
九、土特产	( 89 )
十、电力	( 93 )
十一、工业企业	( 94 )
十二、交通运输	( 101 )
十三、邮政电讯	( 104 )
十四、财政金融	( 106 )

十五、商业	( 112 )
十六、文化	( 128 )
十七、教育	( 131 )
十八、医药卫生	( 142 )
十九、社会福利	( 150 )
二十、人物志	( 152 )
二十一、风物名胜	( 161 )
二十二、风俗习尚	( 180 )
二十三、杂记	( 185 )
编后记	( 199 )

## 序 言

社有志犹国有史。史载兴衰治乱以备千秋之借鉴，志乃一方全史贵为后世之致用。编史修志，酌古准今，不唯继承灿烂之文化，亦为探求经济之繁荣，实为千秋大业。

柳林地连京（山）安（陆），西接洪山，南临汉水，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汉末有平林起义，元、明有朱（元璋）陈（友谅）争雄，太平军强攻寨子山，明玉珍屯兵青林寨；抗日战争时，李先念、陈少敏率部与敌七战古城，盖因其地险阻，进可纵横中原，退可凭险固守。

柳林人民具有光荣革命斗争传统。张晓平办团防，陶兴桥兴农会，农民自卫军抗击兵匪，“断臂八丈沟中，浮尸九叉堰里”，无不反映柳林人民抗暴之壮烈。抗日战争，人民在敌我七年的拉锯战中，饱经忧患，不惜牺牲，前赴后继，矢志忠贞，计殉难烈士五十五人，其中共产党员二十八人。柳林人民为民族解放而英勇献身精神，如灿烂明星生辉于史册。

柳林人民勤劳俭朴，守土躬耕。本社住民，多于明洪武入迁，插草为标，挽草为记，结草为庐，拓荒为田，兴教化，事农桑，劳动、生息、蕃衍至今，凡六百余年。然历代封建统治者，不顾人民死活，兵革连年，灾害接踵，地多一片荒，田多不产粮。日寇侵占八年，铁蹄所至，奸虏烧杀，“老者死于沟壑，少者散于四方”，土地荒芜殆尽。解放后，人民得见天日，分回土地，一扫过去沉闷空气，大生产，广积粮，劈山引水，治河改田，兴水库，办电站，修公路，建新村，发展多种经营……改造

山旧河，翻天覆地的变化，宁不为之歌颂？

柳林地处丘陵，肥田沃野，气温适宜，雨量充沛，天富之乡。研究认识柳林历史，对于今天掌握其特点，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加速建设，亦将有所裨益。

柳林风物别具特点。名山、古刹等名胜众口传扬，濒于绝传的碑文、墓志为我社宝贵文化遗产。至于风俗习尚，亦有助于民俗学之研究。

人民创造历史，应还历史于人民。用革命历史，启迪今人，教育后代，发扬光荣传统，振奋革命精神，加快四化进程，建设精神文明。诚如此，则不胜幸甚之至！

编者敬识 一九八一年九月

## 一、建置沿革

柳林店在明代只有大堰角之黄连店。清康熙二十一年黄连店迁建于现址，因沿河两岸大柳成荫，长里许形成林带，故得此名。沿用至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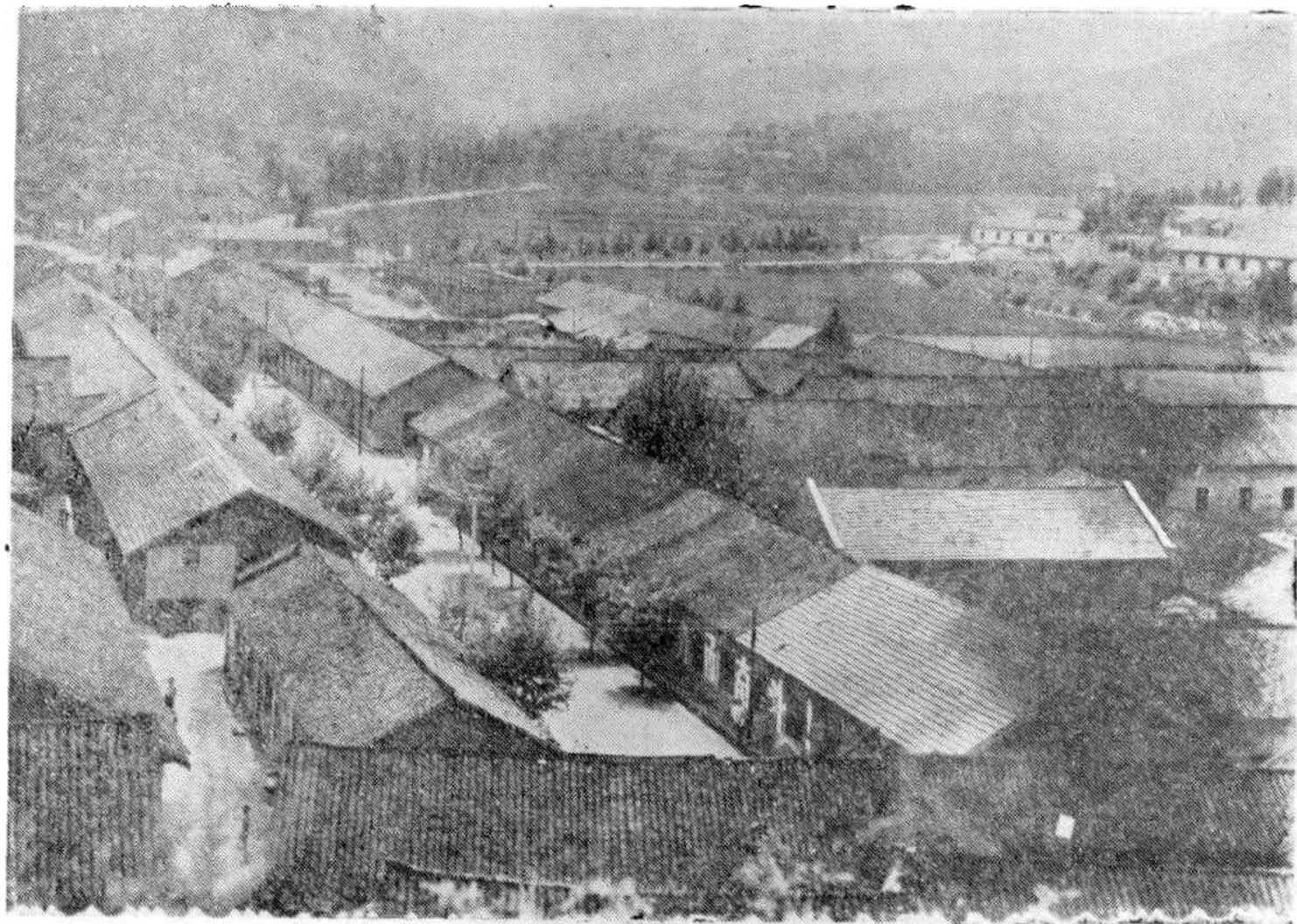
文献通考：随州下光化乡在东南三十里，虞夏属荆州之域，余则豫州之域。故柳林在虞夏时属豫州。周属随侯国。秦汉均属随。

晋随境西南有蔡阳县，柳林属蔡阳县。

梁于土山置龙巢县，又置土州柳林属之。隋改土山县，柳林属土山县。

齐、梁而后，析县七、八，至唐而俱并入随。然南之安化，西之唐城，则自为县。唐时柳林属安化县。

清代、民国俱属随。一九四七年解放时属随南县。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属随县。是历年区和人民公社所在地。



← 柳林公社治所在地——柳林店

## 二、行政区域

### (一) 位置：

本社位于随南边陲，居三里岗与何店、洛阳公社之中。社治沿随（县）——三（里岗）公路距县城七十华里。西起东经 $118^{\circ}09'$ ，东至东经 $113^{\circ}18'$ ，南起北纬 $31^{\circ}21'$ ，北至北纬 $31^{\circ}35'$ 。

### (二) 至 界：

东南：古城管理区的先进大队一、二、三队，伟大大队五队，七一大队八队，兴隆大队一、三、六队与洛阳公社连界；

东北：古城管理区的兴隆大队的五队、丰富大队四队、三队，柳林管理区的新华大队三、四、五队，群建大队二、三队，院子河大队四队，天星大队五队与何店公社连界；

正南：古城管理区的沿河大队一、二、三队与京山县三阳公社连界；

正西、西南：古城管理区的火炬大队一、二、三、五队，竞赛大队一、二、三、四、五队，柳林管理区的草庙大队五、六队，团结管理区的红星大队二、五、七、八队，五星大队二、三、五队，乐园大队一、二、三队，联盟大队四队与三里岗公社连界；

正北：团结管理区的联盟大队一、二、三队，兴乐大队五、四、三队，柳林管理区的天星大队四队与均川公社连界；

### (三) 面积:

全社二百一十五平方公里，东西横宽八点五公里，南北纵长二十六公里。总面积为二十九万三千三百三十亩，其中耕地面积二万六千九百九十七亩，山场一十九万七千九百八十二亩，水域一千四百三十三亩。概称“八山一水一分田”。

### (四) 地形:

柳林属半丘陵半山区。全社地形如“8”，中部狭窄偏高，南北广阔偏低。最高点白林寨海拔五百七十五点四米，最低点白果河出口处河床海拔七十九米。

属丘陵地带有柳林管理区的莲花、群建、院子河、天星，金银大队；团结管理区的乐园、兴乐、联盟、红卫、红星大队；古城管理区的沿河、兴隆、丰富、中心、竞赛大队。

### (五) 人口:

清时无考。

《随州志》载：“明初地广民稀。成化八年生聚渐蕃。成化十三年远近附籍者益众”。

据明史载，元明之交，兵革连年，瘟疫流行，人烟断绝，积骸成丘，城野空虚，土地荒残，租税无出。明初，朱元璋推行移民垦田政策。洪武三年（公元一三七〇年）移江南民十四万户于中都，国家负担路费、耕牛、种籽，三年不征其税。据考，本社居民多于明洪武年入移落籍蕃衍至今。

解放初期，全社为三千三百八十三户，一万三千一百九十九人。一九八〇年为四千七百九十六户，二万四千五百四十六人。其中农业户四千七百零七户，二万三千七百七十二人，非农业八十九户，七百七十四人。

柳林公社历年户数、人口、劳力统计表

年度	总 户	其 中		人 口			劳 力		
		农业户		计	男	女	计	全	半
1949	3322	3246	76	13199	6721	6478	4867	2749	2118
1952	3471	3395	76	13571	7023	6548	5318	3173	2145
1957	3757	3681	76	14007	7143	6864	6136	3422	2714
1962	4084	4034	50	14548	7369	7179	6854	3777	3077
1964	4135	4095	40	15127	7643	7484	7410	4065	3345
1965	4134	4094	40	15723	7905	7818	8486	4329	4157
1970	4675	4669	6	16357	8096	8061	8893	4683	4210
1974	4728	4722	6	16768	8493	8275	8989	4727	4262
1975	4741	4699	42	24212	12266	11946	9350	5197	4153
1976	4785	4743	42	24372	12373	11999	8534	5348	4000
1977	4904	4854	50	24557	12527	12030	9586	5187	4399
1978	4918	4864	64	24632	12616	12006	9452	5119	4333
1979	4846	4784	62	24451	12024	11793	9283	4985	4398
1980	4796	4707	89	24546	12474	12072	9584	4858	4726

### (六) 民族宗教

本社居民均为汉族。主要宗教有：

1、天主教：解放前本社无天主教堂，仅有教众两家。解放

时已无活动。

2、道教：道教敬奉道祖张天师（江西龙虎山人），旨在超度亡人（减罪），内容有开路、做七、拜章、三清、破游等，名曰做“法司”。本社计有教首四人，教众二十六人。均于解放后取缔。

### （七）集 镇：

解放后全社集镇有三，为柳林店、古城街、圣场街。

柳林店：地处北纬 $31^{\circ}32'$ ，东经 $113^{\circ}14'$ ，人口五百。解放时街民七十八户，街道狭小，房舍零乱。一九七五年冬移民重建，街道长四百米，宽十二米，系柳林公社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驻国营供销社、银行、财政所、食品所、卫生院、企管站、锅厂等社直单位，街北驻林业站，南驻粮管所，西驻公社管委会。单日集。

古城街地处柳林店南三十华里，北纬 $31^{\circ}25'$ ，东经 $113^{\circ}13'$ ，人口五百四十人。

古城街在汉代为平林市，建年无考。

《水经注》：“漳水出土山南，经随郡平林故城西，俗谓之将陂城，与新市县接界，故中兴之兵有新市，平林之号”。

土山（今黄土垭）水南流入漳，汇刘店河水经古城西熊家河流入京山县。考今京山县三阳公社东一公里处下韩关生产队，有王匡、王凤、王常等屯兵遗址——三王台。《水经注》云：“新市县（今京山县）有三王城（即三王台）为王匡、王凤、王常屯兵所，今县东北太阳山东故址犹存”。今本社古城管理区西与京山县三阳公社连界。

《德安府志》载：“平林故城在州（即随州）东北，汉平林地，晋置县，唐初省。地皇三年平林人陈牧、廖湛聚众千余人号平林兵”。此说源于唐《元和志》，以后诸书皆沿用此说，误定汉平林于随东北八十里。故《随州志》称，随东北平林，魏始建

县，晋仍之以隶义阳郡，此为魏之平林县，漳水所经，在今随境西南去新市不远者乃汉之平林地无疑。

元代古城仍名平林。《随州志》载：“青林山在南百里，元末兵乱，平林明玉珍率乡人结屯相保于此”。《朱元璋传》称：“明玉珍随州人，徐寿辉起兵，玉珍召集乡豪，修械筑防以保乡里”。青林山在古城街东八里处，故有“乡里”、“乡人”之称。

相传古平林市北门在今古城上街头，南门在今将军台，长三里许。元、明之后战乱频仍，旧城渐毁。因为古平林城旧址，后简称古城至今。民国初年古城街北门城楼，还残存“古平林市”四个大字。

因古城与圣场相连，清同治年间，称古城一带为古圣阪。

民国二十年（一九三一年）复修古城，有南门、汉东门、水西门、旧城楼尽除。

一九三九年日军飞机多次轰炸古城，毁房三十余间，城墙与护城沟均遭破坏。

解放后于此首建区政府，是历年区、社机关所在地。一九七五年撤区并社，管理区机关驻此，设国营供销社、粮站、学校、卫生所、兽医站和集体企业等单位。此街当京（山）随（县）之交，解放前商贾不绝，生意兴隆，有“小汉口”之称。单日集。现市场活跃，经济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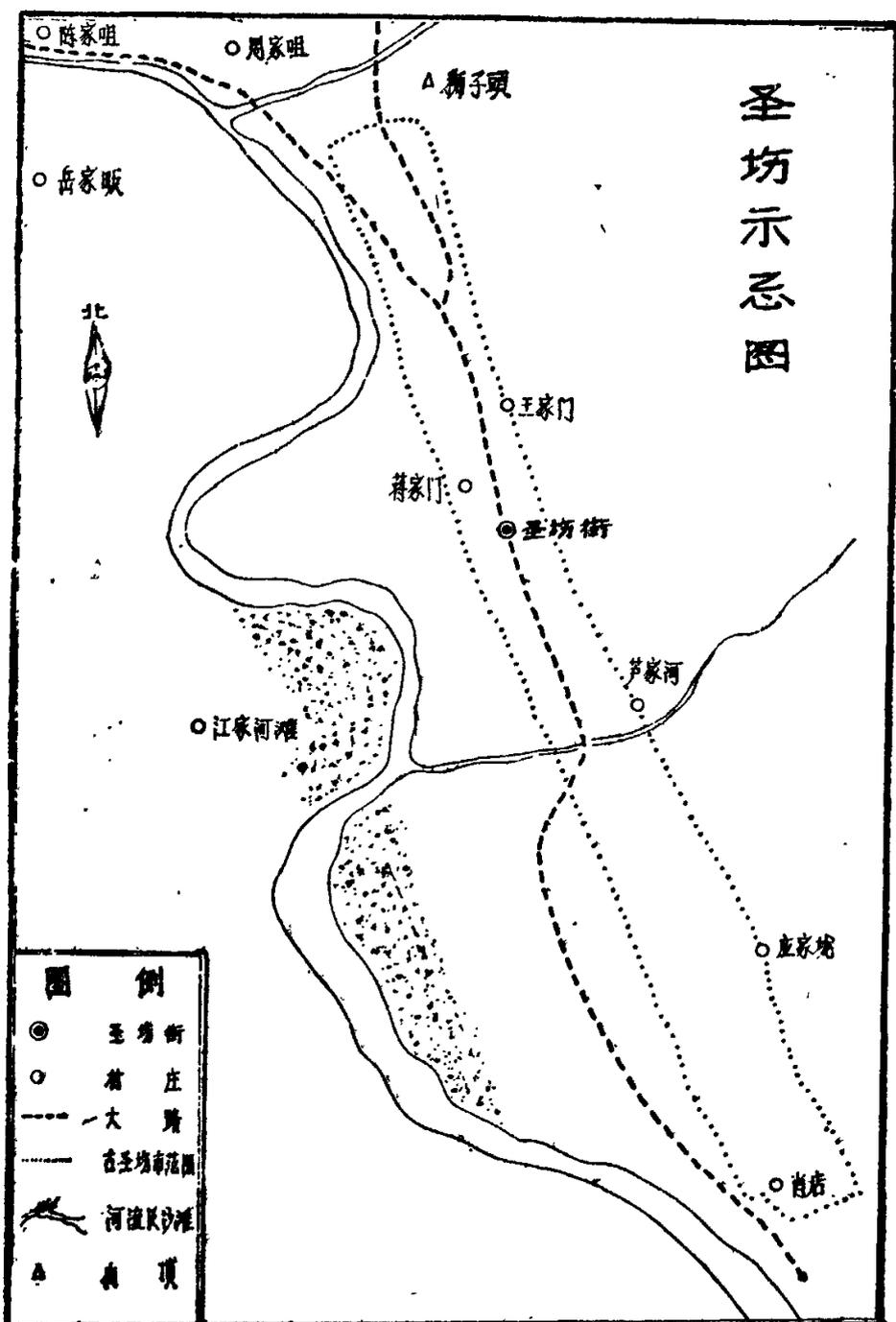
圣场街：地处柳林店南四十华里，始建无考。街有“四圣庵”。《随州志》载：“四圣庵”在州西南一百一十里圣堂。今以名其里”。相传“四圣庵”寺院百余间，柱粗两围，神像象多，以四圣著称，远近朝圣者甚多，故称圣场至今。

相传圣场街在元代为圣场市，下从肖店（实名销货店，武昌商货从汉水来此起货）上到狮子头（古城管理区七一六队）全长七里剩三分。元末兵乱，朱元璋、陈友谅争战于此，毁于兵火。

又传，朱元璋少时飘泊为僧“化缘”至此，街民吝嗇不与饮

食，惟中街一家乐善好施，久而不厌。后元璋起兵抗元，转战至此，令部卒尽焚其街，唯留中街一处，以报遗施之德，故又名施家巷子。清代仅存房数十间，生意冷落，直至解放。

一九六五年修建郑家河水库，全部搬迁，现为水库淹没区。



## (八) 村落：

全社共有村落八百一十四个，其中二十户以上三十七个，二十户以下一百二十八个，十户以下的六百四十九个。将现二十户以上村湾分述如下：

### 大堰大队：

大堰角：地处北纬 $31^{\circ}31''$ ，东径 $113^{\circ}13''$ 。由陈家嘴、嘴子湾等四个自然村组成。该湾东侧有堰，居群堰之首，当地人称为大堰。外来客商笑说：“不及别处一堰角”。遂称大堰角至今。

清代此处有黄连店，解放时仍有饭店、旅舍、茶馆，解放后拆除改田。一九四七年随南县政府曾驻此。

大陆胡湾：北纬 $31^{\circ}31''$ ，东径 $113^{\circ}13''$ ，由四个自然村组成，五个生产队驻地。早为陆、胡二姓居地，为与南侧陆胡湾相区别，故称大陆胡湾。

### 莲花大队：

嘴子湾：北纬 $31^{\circ}32''$ ，东径 $144^{\circ}14''$ 。该湾建于山嘴子上故称嘴子湾，山嘴有两棵大栎树，又名栎树嘴。

国嘴子：北纬 $31^{\circ}32''$ ，东径 $114^{\circ}14''$ ，因山嘴名国嘴而得名。

### 金银大队：

戏楼湾：北纬 $31^{\circ}32''$ ，东径 $113^{\circ}13''$ ，因早一富户在该湾建有戏楼故名。

### 草庙大队：

陈家大湾：北纬 $31^{\circ}31''$ ，东径 $113^{\circ}12''$ ，相传陈姓富户于此建座厦，有土地十余石，沿用此名至今。一九四八年我江汉军区独立旅修枪所设此。

### 五星大队：

新屋湾：北纬 $31^{\circ}34'$ ，东经 $113^{\circ}11'$ 。清雍正年间彭姓富户建青砖住宅于此，为与东侧旧居有别，故称新屋湾。

黑石湾：北纬 $31^{\circ}34'$ ，东经 $113^{\circ}11'$ ，以路下有黑石而得名。

红光大队：

胡家湾，北纬 $31^{\circ}34'$ ，东经 $113^{\circ}11'$ ，相传前清此处住一胡姓人，官至知府，並建胡氏祠堂、故名至今。

·绿林湾：北纬 $31^{\circ}26'$ ，东经 $113^{\circ}14'$ ，明洪武年间，王姓人自江西大栎树湾来此落籍，以村周围多树林而得名。

方家湾：北纬 $31^{\circ}26'$ ，东经 $113^{\circ}13'$ ，洪武年间方姓落籍居此，故名。

先进大队：

刘家湾：北纬 $31^{\circ}23'$ ，东经 $113^{\circ}14'$ ，最早为刘姓所居，得名沿用至今。

陶家湾：北纬 $31^{\circ}23'$ ，东经 $113^{\circ}15'$ ，最早住曾姓人家称曾家榜，后陶姓居住改称陶家湾。

张家湾：北纬 $31^{\circ}23'$ ，东经 $113^{\circ}15'$ ，最早刘姓住此，后卖给张姓，距今九代，名张家湾。

周家湾：北纬 $31^{\circ}24'$ ，东经 $113^{\circ}15'$ ，一九六五年修郑家河水库移民时兴建，住户多为周李二姓故名。

伟大大队：

周家店：北纬 $31^{\circ}24'$ ，东经 $113^{\circ}14'$ ，早为周姓住此，兼开榨房故名。

芦家湾：北纬 $31^{\circ}24'$ ，东经 $113^{\circ}14'$ ，因芦姓祖住于此故得名沿用至今。

张家畈：北纬 $31^{\circ}23'$ ，东经 $113^{\circ}14'$ ，为张姓祖居故名。

田家垅：北纬 $21^{\circ}23'$ ，东经 $113^{\circ}14'$ ，洪武年间田姓至此落籍，又多系冲田，故名至今。